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4-060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由董事长朱旭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鉴于公司总裁李勇军先生提请辞去总裁职务,为保证公司管理工作正常开展,经全体董事讨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聘任朱世会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余舒婷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原因,邵伟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财务官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叶蒙蒙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4-061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总裁变更的情况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裁李勇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勇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李勇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李勇军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严谨务实、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勇军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管理工作正常开展,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一致决定聘任朱世会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聘任副总裁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余舒婷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首席财务官变更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首席财务官邵伟宏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邵伟宏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首席财务官职务。邵伟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邵伟宏先生在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期间严谨务实、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邵伟宏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叶蒙蒙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上述公司首席财务官聘任事项进行了审核。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朱世会先生简历

朱世会先生,196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州外国语学院,硕士学历。朱世会先生于1995年创立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曾就职于广东省对外经济发展公司;广州住友商事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佛山粤邦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先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并担任国际STDA协会理事、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理事、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铟铋锗协会副会长、中国有色金属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稀有金属冶金学术委员会稀散金属专业委员会会员、广东省材料研究学会理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世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朱世会先生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除此之外,朱世会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朱世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朱世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朱世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余舒婷女士简历

余舒婷女士,1985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山大学管理学学士。曾任中国信保广州业务处部门经理;先导科技集团副总经理及半导体事业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舒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余舒婷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余舒婷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余舒婷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余舒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叶蒙蒙女士简历

叶蒙蒙女士,199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经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经理;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项目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蒙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叶蒙蒙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叶蒙蒙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叶蒙蒙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叶蒙蒙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4-059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概述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科")为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宏天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天元合伙")持有上海浦科51%的股份,为上海浦科控股股东。上海宏天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天元管理")持有宏天元合伙16.4474%的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申宏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宏元管理")持有宏天元合伙11.0691%的份额,担任有限合伙人。宏天元管理和申宏元管理通过上海浦科间接持有公司225,868,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27%,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朱旭东、李勇军、王晴华三人为宏天元管理和申宏元管理的实际控制人,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24年11月28日,宏天元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广州先导猎宇科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猎宇")、先导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科技")签署了《关于上海宏天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普通合伙人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申宏元管理等11名有限合伙人与先导猎宇签署了《关于上海宏天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宏天元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申宏元管理等11名有限合伙人分别向先导科技、先导猎宇转让其持有的宏天元合伙全部份额。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8)、《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宏天元管理、申宏元管理)》、《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先导猎宇、先导科技)》。

二、本次权益变动完成情况

2024年12月3日,公司收到宏天元管理及申宏元管理通知,本次宏天元合伙全部份额转让需办理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已取得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宏天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7EKERL3F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182,4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7日

合伙人情况:(执行事务合伙人)先导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份额占比0.01%;(有限合伙人)广州先导猎宇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出资份额占比99.99%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罗山路1502弄14号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间接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涉及的相关审批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先导科技和先导猎宇持有宏天元合伙100%份额,并间接持有上海浦科51%股权,因此间接控制公司24.27%的股份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仍为上海浦科,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朱旭东、李勇军、王晴华三人变更为朱世会。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4-078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沙拉秦肠溶缓释胶囊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福元医药")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美沙拉秦肠溶缓释胶囊(规格:0.375g)(以下简称"该药品")《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4S03036)。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美沙拉秦肠溶缓释胶囊 英文名/拉丁名:Mesalazine Enteric-coated Sustained-release Capsules
剂型	胶囊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3类
规格	0.375g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49598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28712024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上市许可持有人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相关信息

由VALEANT研制的美沙拉秦肠溶缓释胶囊,最早于2008年10月获FDA批准上市。2023年3月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美沙拉秦肠溶缓释胶囊在中国上市,用于成人溃疡性结肠炎的维持缓解治疗。

福元医药于2023年8月29日获得申报受理通知书,并于近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1,397.33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3年中国三大终端六大市场美沙拉秦制剂(片剂、颗粒剂、散剂、溶液剂以及栓剂)的销售额约为18.36亿元,其中城市公立医院和县级公立医院销售额为14.59亿元,城市社区中心和乡镇卫生院销售额为0.25亿元,城市实体药店和网上药店销售额为3.52亿元。美沙拉秦肠溶缓释胶囊在国内上市时间较晚(2023年),暂无市场数据。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药品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4-118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7.4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83.29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87%
实际回购金额	5,001.8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73元/股~14.77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内,以不超过人民币17.43元/股(含本数)的回购价格,以自有资金回购本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100)。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83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7%,回购的最高价为14.77元/股,最低价为11.73元/股,回购均价13.0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18,060.3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披露了《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100)。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业华先生、黄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马息萍女士在回购实施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于2024年11月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调整增持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2024年9月20日至2024年12月2日,在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期间,黄业华家族(黄业华、马息萍、黄超)根据其已披露的增持计划方案,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5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除上述增持计划外,黄业华先生的配偶马息萍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在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期间,上述主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71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

除以上增持行为外,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3,340,000	100.00	133,340,000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540,100	1.90	6,373,000	4.78
股份总数	133,340,000	100.00	133,340,000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3,832,900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4-129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4日和2024年1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同意公司股份总数由1,180,300,591股减少至1,179,453,879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80,300,591元减少至人民币1,179,453,879元,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5日、2024年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9)、《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1)。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领取了新的工商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项目	内容
名称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29358117
住所	汕头市金平区鲤江街道后兰路与鲤中路交界东北角合晨晖照产业园1栋109房(一照多址)
法定代表人	李雪莹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拾壹亿柒仟玖佰肆拾伍万叁仟捌佰柒拾玖元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软件销售;智能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销售代理;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教育咨询服务(不得从事与学校文化教育课程相关或与升学、考试相关的补习辅导以及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另一办公经营住所: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1号世纪海岸雅园6、7幢6幢1407号房全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85年08月30日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0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06,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853%
累计已回购金额	8,913,16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87元/股~15.3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1月14日,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22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和2024年11月22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4-075)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06,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3,627,000股的比例为0.585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37元/股,最低价为13.8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13,165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06,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3,627,000股的比例为0.585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37元/股,最低价为13.8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13,16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4-146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会泽县85MW光伏发电项目开发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泽县2024年第一批新能源光伏发电项目选择投资开发主体于日前优选完成,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轿子光伏发电项目、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开发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轿子光伏发电项目

该项目场址主要位于曲靖市会泽县五星乡、金钟街道和古城街道,场址现状多以荒山荒草地为主,地形条件较好,地势开阔,周围无高大山体或建筑物遮挡。站址水平面太阳总辐射5,582MJ/m2,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约1,320h;项目装机容量50MW。

(二)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

该项目场址主要位于曲靖市会泽县五星乡和金钟街道,场址现状多以荒山荒草地为主,地形条件较好,地势开阔,周围无高大山体或建筑物遮挡。站址水平面太阳总辐射5,854MJ/m2,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约1,400h;项目装机容量35MW。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轿子光伏发电项目、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开发权,有利于公司紧抓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加快绿色能源建设步伐,提升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市场地位和经营业绩,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强做优做大,推动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目标实现的同时助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三、风险提示

1.上述项目尚需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2.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尚需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林地、土地、环评等相关手续,项目的推进进度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3.未来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88036 证券简称:传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7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周四)14:30-17:00。届时公司管理层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103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二期工程和12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系统及站台门系统招标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chinabidding.com)发布了《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二期工程信号系统及站台门系统招标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和《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系统及站台门系统招标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确定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二期工程信号系统及站台门系统招标项目"和"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系统及站台门系统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二期工程信号系统及站台门系统招标项目

招标人: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金额:9,830.5217万元人民币

项目概况: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二期工程起点为3号线一期工程终点星桥站(不含),终点为星光街站,线路长约7.4km,设车站5座,设置一座区间风井,其中换乘站2座,分别与杭州地铁规划18号线、已运营9号线换乘。

(二)项目名称: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系统及站台门系统招标项目

招标人: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金额:40,065.9121万元人民币

项目概况: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由已运营的6号线双浦支线拆分后,分别向南、向北延伸而成,新建工程线路长约26.1km,全部采用地下线,设站15座,包含换乘站7座。新建工程分为南北两段,其中南段起于规划双浦车辆段站,止于既有双浦站(不含),线路长约1.86km、设站1座;北段起于既有美院象山站,止于杭州西站站,线路长约24.24km,设站14座。12号线一期工程建成后,与既有6号线双浦支线段(双浦站至美院象山站)贯通运营,初期运营线路全长约31.8km,设站19座,平均站间距1.77km。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日,本年度智慧交通领域累计中标金额约27.26亿元。

2、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3、如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在项目执行期间将会对公司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目前中标结果已公告,但尚未签订相关正式合同,项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将在后续定期报告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